

证券代码：833222

证券简称：基业园林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苏州基业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1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7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季玉兰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董事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  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公司原核心员工闻青华、董臻、孟凯歌、杨玲玲、吴荟、李胜书、殷才燕、范理签订<股份认购合同>之补充协议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2016年1月14日、2016年10月14日分别与核心员工闻青华、董

臻、杨玲玲、孟凯歌、殷才燕、吴荟、李胜书、范理签订《股份认购合同》，由闻青华认购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票 66,155 股、董臻认购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票 160,000 股，杨玲玲认购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票 38,962 股，孟凯歌认购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票 10,058 股、殷才燕认购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票 15,652 股、吴荟认购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票 16,813 股、李胜书认购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票 18,034 股、范理认购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票 100,000 股，并均已完成股份登记，该部分股票目前全部在限售期内；

2017 年 6 月 29 日公司完成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，以公司总股本 88,963,081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.000000 股，权益分派后，闻青华持有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数 79,386 股、董臻持有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数 192,000 股、杨玲玲持有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数 46,754 股、孟凯歌持有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数 12,070 股、殷才燕持有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数 18,782 股、吴荟持有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数 20,175 股、李胜书持有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数 21,641 股、范理持有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数 120,000 股，并均已完成股份登记，上述股票目前全部在限售期内；

现上述员工已从公司离职，拟与公司签订《〈苏州基业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合同〉之补充协议》，申请全部股票解限售并将其转让给公司实际控制人季玉兰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已离职员工所持股份申请解除限售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员工闻青华、董臻、孟凯歌、杨玲玲、吴荟、李胜书、殷才燕、范理已从公司离职，根据拟签订的《股份认购合同》之补充协议，申请对上述员工所持股份解除限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苏州基业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！

苏州基业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10 日